佛說法鏡經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大乘寶積部・第0030部

佛說法鏡經二卷

後漢安息國優婆塞安玄共沙門嚴佛調譯

佛說法鏡經序

孫吳三藏沙門康僧會撰

夫心者，眾法之原，臧否之根，同出異名。禍福分流。以身為車，以家為國，周旋十方，稟無倦息。家欲難足，猶海吞流，火之獲薪，六邪之殘，已甚於蒺藜網之賊魚矣！女人佞等三彪，其善偽而信寡，斯家之為禍也。尊邪穢，賤清真，連叢瑣，謗聖賢，興獄訟，喪九親，斯家之所由矣！是以上士恥其穢，懼其厲，為之懾懾如也。默思遁邁，猶明哲之避無道矣。剃髮毀容，法服為珍，靖處廟堂，練情攘穢，懷道宣德，闡導聾瞽；或有隱處山澤，枕石嗽流，專心滌垢，神與道俱。志寂齊平無名，明化同乎群生，賢聖競乎清靖，稱斯道曰大明，故曰《法鏡》。

騎都尉安玄，臨淮嚴浮調，斯二賢者，年在齠齔，弘志聖業，鉤深致遠，窮神達幽。愍世矇惑，不覩大雅，竭思譯傳斯經景摸。都尉口陳，嚴調筆受，言既稽古，義文微妙。然時干戈未戢，志士莫敢或遑，大道陵遲，內學者寡。會覩其景化，可以拯塗炭之尤嶮。然義壅而不達，因閑竭愚，為之注義。喪師歷載，莫由重質，心憤口悱，停筆愴如，追遠慕聖，涕泗並流。今記識闕疑，俟後明哲，庶有暢成，以顯三寶矣！

---錄自［梁］釋僧祐撰《出三藏記集》

佛說法鏡經卷上

聞如是：一時，眾祐游於聞物國勝氏之樹給孤獨聚園，與大眾除饉千二百五十人俱，及五百開士，慈氏、敬首、始棄、窺音、開士之上首者也。彼時若干百眾，圍累側塞，眾祐而為說經。

爾時，聞物城中有理家名甚，與五百眾，從聞物城中出，往到勝樹給孤獨聚園，詣眾祐所，到以首禮眾祐足，便就座而坐。及理家有字愛遇，有字乃遇，有字善授，有字大威，有字給孤獨聚，有字龍威，有字諦思，斯一切五百眾等，共往詣佛所，到以首禮眾祐足，皆於眾祐前就座而坐。其諸理家，一切以發求大道，皆與其眾共造德本，有決於無上正真道，惟給孤獨聚不耳！

於是甚理家以見大眾理家集會坐定，避坐而起，整衣服，稽首長跪，叉手白言：「已欲有所問！要者眾祐豈有閒暇，數演己所問？」

眾祐報甚理家言：「如來常為理家有閒暇，敷演所問。理家汝便問，恣汝所求索於如來應儀正真道，吾當相為敷演所問趣得汝意。」

甚理家問佛言：「於是要者，眾祐，若族姓男女發意求無上正真道，好喜大道，發行大道，欲致大道，欲下大道，欲知大道，請命一切眾生，安慰眾生，救護眾生，其誓曰：『未度者吾當度之，未脫者吾當脫之，不安隱者當慰安之，未滅度者吾當滅度之。』為受一切眾生重任，欲救護眾生故，而自誓發斯弘大之誓，知生死若干多惡惡意如不倦，生死無數劫意而不避。彼要者，眾祐，或有開士去家為道，以致道品之法，或有居家者。善哉！要者，眾祐，愍傷眾生亦加惠此大道者，以興隆三寶，亦使一切敏典籍久在故。如來願說開士居家者學德之法，何謂要者？眾祐，開士居家，而承用如來教誨者，以不虧亦不損，其本所願，所謂無上正真道也，亦現世有無罪之行，後世往殊勝之道。亦被要者，眾祐，開士去家為道者，捐棄憎受，除鬚鬚髮，被服法衣，在家有信，離家為道，示其教誨，法式、正式、德式具現之。要者，眾祐，開士去家為道者，及居家者，修之云何？」

於是，眾祐嘆甚理家曰：「善哉！善哉！理家，今汝乃知，問如來居家、去家開士之所施行。是以理家，且聽我所說，勉進善思念之，開士居家為道者，修學德善之行。」甚理家受教而聽。

眾祐言：「於是理家，開士居家為道者，當以自歸於佛，自歸於法，自歸於眾。彼以自歸之德本，變為無上正真道。理家，自歸於佛法眾者，云何我當以成就佛身，三十二大士之相以自嚴飾？亦以其諸德本而致三十二大士之相，以致彼諸德本便而精進行之。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佛，為如是也。自歸於法者云何？謂為恭敬法，求法欲法，樂法之樂，法隆法依，法護法慎，如法住，隨法術，為法典，為法力，為求法財，為法靜治，為造法事，我亦當天上世間分佈是法。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法為如是也。自歸於眾者云何？若開士居家，或見溝港、或見頻來、或見不還、或見應儀，或見凡人求弟子道者，為恭敬彼，承事供養，師之尊之，以禮待之。若以承事彼正法正術者，而以得是志，亦我當得無上正真道，以講授經，成就弟子之德，而為恭敬彼，不亦而羨彼。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眾，為如是也。

「又復理家，開士以修治四法為自歸於佛。何謂四？一曰道意者終而不離，二曰所受者終而不犯，三曰大悲哀者終而不斷，四曰異道者終而不為也。是為四法，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佛為如是也。又復理家，修治四法為自歸於法。何謂四？一曰諸法言之士，以承事追隨之；二曰所聞法以恭敬之；三曰已聞法本末思惟之；四曰如其所聞法，隨其能為人分別說之。是為四法，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法為如是也。又復理家，修治四法為自歸於眾。何謂四？一曰末下要生弟子之道，而意以喜一切敏；二曰亦以為積聚物以法積聚而化之；三曰以有依恃有決之眾，而不依恃弟子之眾；四曰求索弟子之德，不以其德度而度也。是為四法，開士居家者，自歸於眾為如是也。

「又復理家，在家修道，以見如來則行思唸佛，是為自歸於佛；已聞法則已思唸法，是為自歸於法；若已見如來聖眾，猶思念其道意者，是為自歸於眾。又復理家，在家修道，發求遭遇佛而以佈施，為自歸於佛；若以擁護正法而已佈施，是為自歸於法；若已其佈施，為致無上正真道，為自歸於僧。又復理家，在家修道者，若修賢夫之行，行不以凡夫之行，彼是賢夫之行也。而以法求財，不以非法，以正不以邪，亦而為正命，不以嬈固人以法致之。財多行非常想，以受其寶，是以恆隆施而供養父母、知識、臣下、毗弟、親屬為以敬之。奴客侍者，瞻視調均，亦以教化。斯殊法亦以受重任，是謂眾生重任也，精進而不懈。不受之重任，而以不受之。謂是弟子各佛智之事，成就眾生而不倦，不慕身之樂，為致眾生樂，利衰毀譽稱譏苦樂不以傾動，以殊趣世間法，富有財不喜悅。又於三道無利、無稱、無譽聲、無賞，所行為熟慮，受正為喜悅，邪受見知。要意而有正行稱譽之兩，以除解已，得其所誓，以憂人事，不自忽其事。有恩在人，訖終不望其報。作恩施若干，知恩知反。復為造行恩德，貧者為施財，諸恐畏者為安隱之，

憂慼者寬解其憂，無力者忍默之，諸豪強者損憍慢，以棄殊過慢尤慢，以恭敬尊長，承事多聞者，能問明知者，所現以直不虛飾，眾人而有方便，行德而可求哉！為多聞不厭無足，正修勤力，固與聖人相遭，追隨聖人而尊敬之，多聞者為事之，知者為問之，所以現直。不師秘眾經，如其所聞，為現之所聞，而曉其義。一切欲之嬉樂，為計非常，不慕惜身，以自觀其壽如朝露之滌，計財產所有如幻云也，家屬人客計為怨，妻子男女計為無擇之地獄，以其所有者計為一切苦，田地舍宅萬物所業者，常以計為疵也。所求致之德為不敗壞想，家居者為危想，知識臣下毗弟親屬者為地獄主者想，終日夜者為之同想，以不實之身為以受實想，以不實之壽為受實壽，以不實之財為受實之想。彼若以禮節眾事敬事人者，是以不實之身，為受實也。若昔眾德之本而不毀，又復增殊者，是以不實之命，以為受實也。是若以制慳，而布恩施德者，是以不實之財，為以受實也。是為開士居家修道者，為賢夫之行，為事如是而無罪也，為如來言說，為法說也。亦不毀而不損其本誓，是謂無上正真之道也！乃現世有無罪之行，後世亦墮殊勝之道也。

「又復理家，開士居家修道者，當以自奉持戒事，謂是奉持五戒事也。是以為不好殺生，不加刀杖蠕動之類，不以嬈固人。是以不好盜竊人物，自有財而知足，他人財不以思；至於幾微草歲之屬，不與終而不取。是以為不好欲之邪行，自有妻而知足，他婦女不喜眼視也，意常以自患已，思念欲都為苦；如使生慾念，自於其妻，則以觀惡露，以恐怖之念，勞為欲之事，以無畏不苦，以慕戀不常，淨樂想達志，乃如是我當以自修；若以思想欲，我以不為之，何況數數有！是以為不當好妄言，以諦言誠言，以不偽詐性，以不敗心如有誠，如其所見聞而說之；慎護經法，不用軀命，故以不妄言。是以不當好飲酒，以不醉不迷惑不急疾，以無罰而順化，強志以正知。如使復興佈施意可，所有一切吾當與人，求食與食，求飲與飲，求車與車，求衣與衣，是以與人酒以建志，如是佈施度無極。為是時若有人所索，則而為與，時我能以酒施，令從彼化志，如以自知為行不迷惑。所以然者何？夫開士者，為眾生周滿其所願，佈施度無極，一已如是。開士居家者以酒施人，而為不獲罪。是以理家，開士以其所修學之德本，變為無上正真道。若以善修，慎護斯五戒矣！又當有殊者，不當以相讒眾人，紛諍者而以和協之，以為不粗言，以柔軟之言，恆先與人言，亦不以綺語，為義說，為法說，為時說，為如事說，亦不有痴網，而以安隱加施眾生，意為不敗亂，恆以忍辱力而自嚴，以為用正見去離邪見，猶為稽首諸佛眾祐，不為他天神也。

「又復理家，居家修道者，或在墟聚郡縣國邑下，當於彼擁護經法。擁護經者為之奈何？夫不信者以信教化之，慳貪者以施教化之，惡戒者以戒教化之，亂意者以忍事教化之，懈怠者以精進教化之，失志者以思惟教化之，邪知以智事教化之，貧財者以富之，

諸病者以藥施之，孤獨者以為家屬，無歸者以為歸，無依者以為依。為彼一切國邑壞者，擁護經法為若此。理家，或彼開士，至一、至二、至三、至於百，教誨人民，皆使修眾德之法。彼開士便以悲哀加於眾生，以強其一切繁誓之，誓其辭曰：『至於斯難化之人民未得成就者，吾終不取無上正真道。所以者何？今我以為斯故，以誓自誓也。吾不為質直者，不以不佞諂者，不以不為詐者，不以守者，不以誠有德者。』諸此人故以誓而自誓也，但為欲使斯人以聞經法者以經化。余用此故，以誓而自誓也：『我當恆以強其精進行所，我方便為不唐苦也。』若人有見者，莫不以好信。若理家，至於開士所在家居，止其不嗟一切之人民墮殊異之惡道者，彼為開士之咎。理家，譬如鄉亭鄹邑郡縣國下，至於有良醫者，假使彼若有一人不以其壽命而終者，眾人皆為咎彼醫。如是，理家，至於開士所居，止不嗟一切之人皆墮殊異之惡道者，如來應儀正真覺者，為咎彼開士也。理家，是故居家開士為自誓如此也：『設使我所往國邑下痴者相事，如不使一人有墮惡道者也。』

「又復理家，居家修道者，當曉家之惡。在於家者，為害一切眾善之本，以家猶無出要，以害清淨之法，是故謂為家也。居家者，謂為居於一切眾勞，為居眾惡之念，為居眾惡之行，不化不自守，愚凡人者為共居，與不諦人集會，是故謂為家也。家者為是名也，已在於彼，莫不作不軌之事者，以在於彼則不恭敬，自於父母息心逝心尊長眾聖者，是故謂為家也。縣官牢獄考掠搒笞罵詈數勉至於死焉皆為由彼，是故謂為家也。以在於彼為入惡道，以在彼為墮諸欲，為墮嗔恚，為在諸畏，為在愚痴，是謂為家也。以不慎護彼戒事，遠離為定事，以不修慧之事，不得度之事，以不生度知見之事，是故謂為家也。以在於彼，即有父母愛、兄弟愛、姊妹愛、婦愛、子愛、舍宅愛、財產愛、兒客愛、所有愛、不厭財求之愛，是故謂為家也。斯居家者難滿哉！譬若大海眾流歸之，斯居家者不知厭哉！譬若火以得薪，斯居家者，多念無住息哉！譬若風以為無住止，猶為沉沒哉！若美飲食為糅毒，所有一切苦哉！譬若仇怨，為似知識，誤人之行哉！非聖經之所施行，為造變爭哉！更相因緣恆不和，為多疵哉！以行善惡之行，因緣之所在，恆為人所嫌疑，非人有哉！以為所有顛倒故，猶不善哉！雖善有權詐，猶見其性行，似如倡體哉！以速轉變故，似若幻師哉！初至者人為聚會其行為不誠，似若夢哉！一切成敗終始故，似若朝露哉！以速離故，似若蜜淌哉！以為少味故，似若蒺[艹/梨]網哉！色聲香味細滑以為所害故，似若針孔蟲哉！以非善念為食故，譬若違命者哉！為轉相欺故，恆懷恐怖哉！為意以亂故，為多共哉！以縣官盜賊怨家弊惡王者為害也，斯居家者，少味樂哉！以為多惡失。理家，開士居家者，為曉家之惡若此。

「又復理家，居家修道者，以佈施為寶施：若已施為我有，若在家非我有；若已施

是為寶，若在家是為非寶；若已施為富財，若在家為無財；若已施為勞解，其在家為勞增；若已施為不我，若在家已為我；若已施為不有，若在家以為有；若以施為無盡，若在家為非常；若已施不復護，若在家為斯護；若已施為賢夫行，若在家為凡夫之意；若已施為依度道，若在家為依邪部；若已施為佛所稱，若在家為愚人所稱。理家，開士居家修道者，以佈施為寶若此。是以見人來有所求索者，為生三想。何謂三？善友想，依度道想，勉生富財想，為生是三想。為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尊如來教誡想，降伏邪想，以不望福德想。所以者何？若此開士，若諸來有所索者，貪淫、嗔恚、愚痴則以為薄。薄者為之奈何？若所有物，一切不惜，而以佈施，斯為貪淫薄；若於彼來求物者，以慈哀加之，斯為嗔恚薄；若以佈施變為此一切敏，謂為愚痴薄。

「又復理家，已見來求物者，不久為成六度無極之行。又成彼者云何？若有來人從人索物，能不愛惜者，是為佈施度無極。若意在道而佈施者，是為以戒度無極。若不恚怒之，是為忍度無極。假令猶自思念，何用為食，自強其意，不釋其行，是為精進度無極。若欲施若已施，而不郁毒無有悔者，是為思惟度無極。若已施不望其福德者，是為以慧度無極。理家，開士以佈施為成六度無極行若此。

「又復理家，居在家者，是以為去離順隨忿亂以親別離法。若以得產，得財米穀，得男女，不以為喜悅。若一切敗亡，不以下意為愁戚。已觀如是萬物如幻，為不住止想也。斯幻之行，以致是。是以父母妻子奴婢兒客，是非我之有。我亦不是有，亦我是不有，我不應是有，以不我是有。今我為彼故，而為作罪惡，但現世是有，非是為後世；是昔之有，非是我當護。又夫我之有，彼我當以護。何謂我之有？謂是佈施教化，恬淡自守道之根原，亦藏隱之德本，是為我有也，至於我所住，是則為追我。彼亦不用軀命，不為男女妻子故，為造惡行也。是以居在家，自有婦者，當造三想。何謂三？非常想，不久想，別離想，是三想當為造想。當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若在喜樂為求後世在苦，若在飲食為求在殃罪，若在樂者為求在苦，當為造是三想。當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重累想，費耗想，俗所有想，當為造是三想。當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為入地獄想，入畜生想，入神鬼想，當為造是三想。當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魑魅想，臼注想，色像想，為造是三想。當復造三想。何謂三？不我想，無主想，假借喻想，當為造是三想。理家思念，若此眾事想，開士居家者，當自觀身其妻若此也。是以不當愛其子，設使無生子愛不加於天下人，是以當以三數諫，自諫其意。何等為三？等意者為道，不以邪意也；正行者為道，不以邪行；不多行者為道，多行者非矣，是以三數諫。自數諫其意，自造其子怨仇想，是我怨仇非我友。所以者何？我以由彼違失慈哀佛之教誡，使我甚益生彼愛，人自磋切其意。如愛在其子，以愛加眾生；若其自愛身，以慈哀加眾生。是以當觀其本末，斯所

從來異，我所從來亦異，眾生先世亦曾為我子，吾亦曾為眾生子，是生死之愆，無可適莫者。所以者何？所往來道，輒有離行，轉復為仇怨。我今當自修，都使我無友，亦我無怨仇。所以然者何？以造有知識，為復欲多作以造有怨仇，都以欲為惡。一切眾生彼非我，汝意不可以可，不可之意可，以悉通眾經。所以者何？正行者得正道，邪行者得邪道，今我不有邪行，於眾生有正意行，乃可得一切敏故。

佛說法鏡經卷下

「理家，開士居家者，都物無可戀，無可慕，無可適，無可愛，無可可，為若此也。又復理家，居家者，設使人來有所索，假使為不欲與彼物，猶當以自諫數其意：『假令我不以是物施者，我會當與此物離也。若欲不欲至於死時，是物亦當捐棄我，我亦當捐棄是。其施寶而終，我而施是物，死時意除止。』設使思惟若此，而不能施彼物者，是以四辭謝，辭謝來索物者。何謂四？『我以無力，眾德未成就；我在大道為初始，佈施意而不自由；我有受見，在於我余之行；且相假原賢者勿相逼迫，我所施行能奉行之，如其所受，爾乃能滿卿所願。』及天下人辭謝彼來索物者，為若此也。

「又復理家，居家修道者，假使為離師者之教誨。時世無佛，無見經者，不與聖眾相遭遇，是以當稽首十方諸佛，亦彼前世求道所行，志願之弘，願者其一切成就佛法之德，以思念之以代其喜。於是晝三亦夜三，以論三品經事，一切前世所施行惡，以自首誨，改往修來，為求哀於一切佛，以法故愍傷之，亦以無央數無極之法愍傷之。

「又復理家，居家修道者，當以曉息心之儀式。是以若見除饉殊越息心之儀式，當為敬其法衣。彼為眾祐如來應儀正真佛戒定慧所行之法服也，以無惡為離一切惡。彼是眾聖仙者之表式也，是以又當為敬彼也。亦當加愍傷於彼除饉：『斯非賢為此不軌行，至於被服，斯名靜者、調者、神通者，如來者表識而為不調淨之行。又如來復曰，未學者不當忽易，非此彼遇勞過也，以從斯勞為有失。若此彼亦見佛憲教之要，如所謂事次應有之。若此捐棄是勞，觀其本末為護第一德，必為在正以知乎，將斷勞之智如眾祐！所謂大士不可以相忽蔑，是非時如來有，是知非我有。』是以不嗔不怒不恚為加彼。若以入廟者，以住廟門外，以五體而稽首，乃卻入廟。彼是空廟之居，彼是慈哀喜護廟之居，彼是正住在正次者之居，為彼得斯，使我得廟居為若此。以遠去官位家者，為彼得斯，我以齋戒罪，乃禁制制以若此。為與去家之意，未曾有開士在家為得道者，皆去家入山澤，以往山澤為得道，以譏家居者。夫去家智者所稱譽，如江河沙。我一日之祠禮，一切彼佈施，以去家之意為殊勝。所以者何？以施下劣故，何況佈施不信無反覆！盜賊

弊惡、王者及大臣，非彼佈施以為實以得，足以我有戒聞之行。是以入廟者，當以觀視一切除饉之眾所施行。何等除饉為多聞？何為明經者？何為奉律者？何為奉使者？何為開士奉藏者？何為山澤者？何為行受供者？何為思惟者？何為道行者？何為開士道者？何為佐助者？何為主事者？以觀視彼一切余饉之眾所施行，如其所施行行，以隨效為之為行，不當轉相嫉。若於虛聚言有及廟，若於廟言及虛聚，是以當慎守言行，不當以廟中言說於虛聚，亦不當以虛聚言說於廟也。是以承事多聞者，以為修治聞；奉事明經者，為解經之決事；承事奉律者，為解度殃罪之事；承事開士奉奧藏者，為明六度無極方便之事。若有除饉者，為乏應器，或乏法衣者，當以給施之，莫使生嫉於人也。所以者何？夫人以嫉妒為結，是以當力護凡人不應儀者。所以者何？凡人者為有失，應儀者為無失。若有除饉者，未下正道，或積聚法衣，或積聚應器，是以彼除饉，用無上正真道開導之。所以者何？其事有應，是以積聚物為致道；積若息心有不和者，當和解之。若正法欲衰微者，自危殆其身命，以營護正法。若見除饉疾苦者，以血肉使其病者得除愈。理家，若居家開士，若不佈施，不以禁止人，若以施終不悔恨，若有眾德本，以是意為端首。理家，若此諸事諸類諸應，開士居家修道者，為若此也。」

又眾祐當說此居家開士所施行教誨法憲時，有千人皆發意求無上正真道，復有天與人二千人遠塵離垢，諸法法眼生。

於是甚理家，白眾祐言：「要者，眾祐，如來以敷演居家開士者家善惡之地，亦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思惟、智慧，於是大道當所施行。要者，眾祐，去家修道開士者之所施行，願復幾微現之為善？要者，眾祐，開士去家者，為之奈何？其所施行亦云何？」

眾祐告甚理家曰：「善哉！理家，今汝乃以問如來開士去家修道者之所施行。善哉！理家，當為汝說開士去家之事，其所施行，汝勉進善思念之。」甚理家受教，從眾祐而聽。

眾祐曰：「理家，開士去家修道者，若頭燒燃，譬若鎧為精進以求智，去家者其初始為若此。次修治為聖典。又何謂去家者之聖典？所謂趣得一衣為足，亦以善之；一食一床，病瘦一醫藥為足，亦以善之，是為聖典。何以故謂之為聖典？以為修治彼一切道品法，是故謂之為聖典。又開士去家修道者，為有十知足之德，身以服法衣。何等為十？以為羞慚故，身服法衣；以避風暑故，身服法衣；以辟蚊虻蟆子故，身服法衣；欲以見息心形狀故，身服法衣；亦是法衣之神為十方之神故，身以服法衣；以患離淫樂，是以

不樂淫之樂；以樂安得淨，是以除斷眾勞之樂；不以肥腴，為是道行；行在聖道重任，我亦以自修；如以一時有法衣，如被服法衣故。以是十德，自觀至於壽終，閒居靜處，以不行丐。何等為十？我自以我業而為命，不以非異業。若有人來施我者，以先修治三寶，後乃而受其施。我若欲從人乞丐，若不欲施人者，以非哀加彼己也。我當自食所修行之食，以為不違如來之言誨，以得成知足重任之本，以降憍慢，以得成無見頂之德本。我亦見佈施，亦如以自教，若往行乞丐，我亦不得有所適莫於男女，以我等意於天下人，以得成一切敏智之重任。是理家十德。去家開士者，以自觀至於壽終，閒居靜處，以不行丐。若有人來請者所住處，其人志意信喜道者，我不宜當彼往。設使往食若能以自益，亦能益人者，可往受施，我教開士可彼索。是為十德，以自觀可以處於樹下坐宿止。何等為十？以其自由為往彼，以不名有彼床臥，以不閉門，於山澤以去離愛為彼居，以少欲少事為成德，捐棄軀命以不自惜，樂獨靜以遠離戀聚會，以行修身不食，以定意為安靜一意，閒處思惟為無益，是理家十德。以自觀開士去家者，為可處於樹下居止。

「又復理家，或彼開士去家，修道游於山澤者，若欲修治經，若用誦利經，故為入廟。若居廟者，意向以山澤為居，是猶為彼山澤居也。求法之行者，為一切物不我想，一切諸法為他人有想。又開士去家修道者，若游在山澤，當自省察：『我今何以游此山澤中？不但以山澤居，謂之息心也。所以者何？此間多有不化不守不度不應不修行者，皆遊山澤，所謂禽獸眾鳥、獼猴[狂-王+加]玃、惡人賊盜，皆游於山澤，亦不謂彼為息心也。至於我所求山澤居者，當以成我彼所求為是息心求，亦又何故開士息心？所謂志以為不亂，為以得是，持周滿達事故，以聞為無足，以得辯辭，以慈心不虧大哀，以不離專由於五通，興隆六度無極卻，一切敏之，意不擇舍，為行權謀之慧，以法施合聚人民，成就人民四合聚之事，為不擇舍亦可思念之，以聞精進不虧損，為擇法本末正度之道因緣。智亦不入正道之事，為護正法之事，以信罪福為正見，思慮所務以虧斷為正思，隨所喜為說法為正言，隨行盡之備足為正業，瘕疵之續以除斷為正命，以道臻到為正方便，以不忘忽為正志，一切敏智之臻到為正定。若以空為不想之行喜，若以得不顧為斷俗，所有依其義不以文，依其法不以人，依其智不以識，本文演義歸，不以末敘義，斯理家謂為開士去家者息心求也。又去家修道者，不當以多從事，若此思惟其本末故，當為一切眾生不與之從事，明哲不但與一人不從事也。又有四，是去家開士者之從事也，如來之所教。何謂四？一曰與講經者從事，二曰與就人者從事，三曰與供養如來者從事，四曰與發一切敏意不亂者從事，離彼不當以多從事。又開士游於山澤者，當自揆察：『我為何故來至於此？』彼是思惟：『我以恐畏來至此？何謂恐畏此群聚？恐畏與人從事淫怒痴憍慢自恣，恐畏惡友，恐畏嫉慳，恐畏色聲香味細滑，恐畏功稱恭敬利，恐畏不見言見、不聞言聞、不知言知、不解言解，恐畏息心垢，恐畏更相嫉妒，恐畏生死五道

往來所墮，恐畏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恐畏陰邪、死邪、勞邪、天子邪，恐畏惡道地獄、畜生、鬼神，恐畏倉卒一切是眾惡之念。我來到此，不可以此居在於家，若在群聚之中，行不應道之行，不得免彼眾恐之事。亦彼昔開士得免度眾畏者，彼一切已居山澤之力勢，得臻到無畏，是謂自然。是故我以恐畏，欲越度眾畏，為居山澤矣。又一切是畏皆由身之生，以慕戀身以修身，以是身以愛身，以盛身以思身，以見身以處身，以想身以護身之所生也。假使由於山澤居，為以有由身之意，慕戀身修身，是身愛身，思身見身，處身想身，有身護身之意者，我空為居山澤耳！又居山澤者為無身想，居山澤者無異想，居山澤者不見論義，不修自見身，無在顛倒，無有無為想，何況有勞想？居山澤者，名曰一切諸法寂然哉！諸法無所著哉！諸樂亦無所著哉！諸想以不愛哉！色聲香味細滑不與錯忤哉！諸定不以怙哉！意以自整不亂哉！以下諸重擔之畏哉！以度夫汪洋之澤哉！夫聖之典以造哉！奸惡之屬悉知足哉！為重任少欲哉！以智慧知足哉！為知足哉！為知足哉！為重任少欲哉！為應哉！本末行以解哉！為一切獄斷所修事訖哉！以為永解除。』

「理家，譬如山澤中有樹木草穢之屬，都無可畏，都無可恐。如是，理家，開士游於山澤者，執志當如草木牆石之喻，身以受行之。彼誰畏者？彼以恐怖思惟身本末：『我都無身，非人非命，非丈夫非類非女，非先無先，無造者，無教造者，無與者，無興起者，諸是之畏？但以不成之想，有是畏耳！今我宜不造不成之想，有是畏耳！今我不宜造不成之想，當如樹木草穢之屬。亦為若此，無響以解一切。彼法以具行之，以響斷山澤居，去離淫塵，無諸響山澤居，非我非有物者。』又游於山澤者，以復思惟：『是通達道品之法者，以居山澤。居山澤者為合聚十二精，居山澤者解諸諦，居山澤者知諸陰，以法情制諸情以貪，諸進入不忘忽道之意，諸佛所贊，眾聖所稱譽，欲度世者所事也。居山澤者，以解一切敏智之方術也。又游於山澤者，以為不久周滿六度無極之行。得彼者云何游於山澤者？若不自惜其軀命者，是為佈施度無極。若以依精之德，為成三慎者，是為戒度無極。若意不亂，亦可是一切敏不異道者，是為忍辱度無極行。至於未得忍終而不起者，是為精進度無極。若以得一心不以從致敏哉，但以隆德本，是為一心度無極。若見如山澤道亦為若此，以分別眾事者，是為以智慧度無極，開示以道得。

「又復理家，修治四法，我以教開士居山澤。何謂四？或有開士，多聞明於法決者，若以其聞行在本末法，可居於山澤；又開士以得五通，欲以成就天龍鬼神者，可居於山澤；或有開士勞盛者，彼以不從事勞即為薄，可居於山澤；亦欲抑制勞，以自勸勵，是以皆由聞。夫游彼者，以得周滿一切清淨法，乃後以下墟聚，郡縣國邑下為眾人，講授法，修治法，若此也。理家，我教開士居山澤也。又去家修道者，游於山澤，以修治經，誦習經故，入眾者以執恭敬亦謙遜。夫師友講授者，長中少年者，為以尊之，不以懈怠

自所修，以不廢人所修，亦不以求承事恭敬。若此當以觀察，如來應儀正真佛者，為諸梵釋天人眾生所供養，為天上天下尊者福田，彼尚不求人承事也，自作事不欲煩人，何況餘者！未以學甫欲學，反欲人承事耶？又我當為天下人養者，我當以供養人，都不我從人求供養。所以者何？以供養重者。

「理家，除饉者不得法之助供養故，為助我不以法故。夫欲以為法助人者，以為若此。以是供養故，為助我不以法故。彼以自懷已正信，以為有供養，彼即與世物雜，為不是大祐人者。是以若欲往詣佛師友者，所以身意行有決，乃可往慕。我教者師友，以異之行無過，以不訶問諷起誦習，為教誨之積聚。是以欲諷起經，為不用軀命，慕樂法隨順師意，以求法利，不為求一切恭敬稱譽之利。若以從師受幾微四句之頌，以諷誦之。若以在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思惟、智慧，而以彼供養師者，如其所修四句頌之字數，為劫之數，以供養彼師者，尚未為卒師之敬！亦以質直不虛飾不佞諂，一切行之供養，豈復謂法之敬？又理家，若斯意念生，以有德之意，有佛亦法之意，有自患離淫之意，有寂靜之意，若以修治四句之頌，遵而行之，如其劫數，彼以供養其師者，尚未為卒法之敬！理家，當以知此之事，若此也。法之福德如無數，獲智亦無量。是故開士，欲以擇上法，猶以無數為敬正法。若彼思惟，若此以聞淨戒事。何謂是淨戒事？去家開士者，有四淨戒事：一曰造聖之典，二曰慕樂精進德，三曰不與家居去家者從事，四曰不諛諂山澤居，是為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也。復有四淨戒事。何謂四？以守慎身身無罣礙，以守慎言言無罣礙，以守慎心心無罣礙，去離邪疑造一切敏意，是為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。復有四淨戒事。何等為四？一曰以自識知，二曰以不自貢高，三曰以不形相人，四曰以不謗毀人，是為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也。復有四淨戒事。何謂四？一曰已可諸陰為幻法，二曰以可諸情為法情，三曰以可諸入為虛聚，四曰不隨方俗之儀式，是為理家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。復有四淨戒事。何等四？一曰以不自計我，二曰遠離是我有，三曰斷絕常在除，四曰以下因緣法，是為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。復有四淨戒事。何謂四？一曰以解空，二曰以無想不怖，三曰以大悲眾人，四曰以為可非身，是為去家開士者四淨戒事。彼以為常聞淨定以故，以若此觀之。何謂此淨定？以通一切法，不為餘事意行，為有決意，為一端意，為不錯忤意，為以不住意，為不馳意，為自身住止意，不與情慾從事意，為以觀幻之法。我若幻法，情亦然。以無復行，便無可存，已履彼正，是謂正定。若法在如法，若此亦謂定，為觀若此。彼常聞淨慧。何謂斯慧者？諸法之擇智，謂彼為慧也。不受之相無相行，不造之相無存矣！無為之相不馳騁矣！是以理家，以觀法若此者，是謂去家開士之所施行也。」

又以說是經時，有五百人造記無上正真之道意。又甚理家及其等，同出聲言未曾有：

「要者，眾祐，至於如來之善言乃如是，亦家之惡德重任之行，亦去家諸德善斯。尊者眾祐，已為明彼居家人多惡德，至於去家無數之德善已。寧可得從眾祐，受去家之誡，就除饉之行。」

眾祐報言：「去家者理家難堪，能究暢淳德善，奉持教誨。」

理家復白佛言：「眾祐，去家者雖難堪任，如來猶當可己等去家為道也。」

眾祐便使慈氏開士，及一切行淨開士聽，舉彼理家等。慈氏開士舉二百理家，一切行淨開士舉三百理家，去家修道。

爾時，賢者阿難，謂甚理家言：「卿何見居國居家，有能樂於法去家之聖道者？」

甚理家報阿難曰：「我不以為貪慕身樂，欲致眾生樂故，我以居家耳！又如來者自明我，彼以所受堅固而居家。」

彼時，眾祐告阿難言：「阿難，汝已見甚理家。」

「如是，眾祐，見甚理家。」

「阿難，於是賢劫中，以所成就人多於去家開士者，以百劫中不若此。所以者何？阿難，又去家修道開士者，千人之中不能有德乃爾，此理家者而有是德。」

爾時，阿難白佛言：「要者，眾祐，當何名斯經法？亦當以何奉持之？」

眾祐言：「是故，汝阿難，斯經法名《為居家去家之變》奉持之，亦名為《內性德之變》奉持之，亦名《為甚所問》奉持之。及以聞此經法者，阿難，為周滿法精進殊強，於一切威儀下精進行道者，不若此也。是故，阿難，若欲以興精進者，若欲勸勵者，欲立一功德者，欲造立人眾德者，由當以斯經法，以聞之、以受之、以行之。我以屬累汝阿難，此經法數用布見眾人。所以者何？眾德法之正行也。阿難，斯經法者正應也。」

眾祐以說是，阿難歡喜，及甚理家、天與人，亦質諒王，眾祐說已，皆思惟也。

佛說法鏡經後序

序曰：夫不照明鏡，不見己之形；不讚聖經，不見己之情。情有真偽，性有柔剛，志有純猛，意有闇明，識有淺深，不能一同。不睹聖典，無以自明，佛故著經，名曰法鏡，以授某等，開士之上，傳教天下。有識賢良，學者通達，行者志正，疾得無上之聖。康氏谷德，博達心聰，為作註解，敷演義方，辭語雅美，粲然煥炳，遺誨後進，以開童蒙，於學有益，以為獻呈，秉意綢繆，誠可嘉也。然夫上聖之妙旨，厥趣幽奧，難可究息。余察其大義，頗有乖異，懼晚學者，以此為真，而失於正義，彼此俱獲其愆矣。余反覆歷思，理其闕者，有七十八事，謹引眾經，比定其義，庶令合應，不為疣贅。又經本字句，多漸滅除去，改易其字，而令句讀不偶，音聲不比，義理乖錯，不相連繼，甚失其宜也。夫聖上制經，言要義正，以為具備，無所玷玦，不可復增減矣。猶人之四體受之二親，長短好醜各宿本耳，豈可復改更乎？所謂增之為疣贅，減之為槃瘡者也。且夫世俗詩書禮樂，古之遺字，雖非正體，後學之徒，莫敢改易，皆尊敬古典，轉相承順矣！況乎斯經之昭昭，神聖之所制，天上天下群聖仙者，靡不稽首奉受以為明式，學者益智，行者得度，其無數焉！而斯末俗晚學之人，見聞未廣，而以其私意，毀損正言，違戾經典，豈不快哉！名言學佛，而違佛教，斯復何求也。昔惟衛佛時，有人反佛名一字，後獲其罪，五百世盲，濛濛冥冥，其[仁-二+出]久也。至釋迦文佛，時其人聞聖德，故來自歸，謴得救濟。佛遙見呼之，其目即開，投身悔過，乞得除愈。佛言：『汝罪畢矣！』今無他尤，觀之不可不慎哉！夫人若能復心首悔，改往修來，斯亦賢者之意焉！